

雲林縣選舉委員會第 397 次委員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1 年 2 月 8 日（星期三）
上午 9 時 30 分整。

地點：雲林縣選舉委員會 2 樓會議室。

出席人員：委員：許義豐、沈松地、黃定川、
林茂松、林秀雄、曾伯琨、
吳萬勝、吳深江、許慶昇、
鍾崑崙。

列席人員：副 總 幹 事：李延敬
第 一 組 組 長：林良壽
第 二 組 組 長：張怡雯
第 三 組 組 長：楊勝道
第 四 組 組 長：孫慈芬
行 政 室 主 任：陳昭如
人 事 室 主 任：周育生
政 風 室 主 任：李政釗

主席：許委員義豐 記錄：胡秋容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繕具本會第 396 次委員會議會議紀錄，報請公鑒。

決 定：准予備查。

二、雲林縣斗六市第 9 屆鎮北里里長補選選舉，本會監察小組委員執行監察工作項目分配表，報請公鑒。

決 定：准予備查。

貳、討論事項：

一、第 13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8 屆立法委員選舉

投票日，本縣口湖鄉鄉民吳政璋撕毀選舉票案，提請討論。

孫組長慈芬：本會 101 年第 1 次監察小組委員會議討論，因本罪之處罰以故意为限，該行為人為精神中度障礙、重大傷卡器質性精神病者（領有中華民國身心障礙手冊），且頭部剛動開刀手術，加上精神上又有障礙，如受刺激會不自主發抖，又被旁人撞到，不小心撕毀選舉票，故認定不具撕毀選舉票之故意，經監察小組委員討論後，決定向中央選舉委員會建議：「不予處罰」。

林委員秀雄：尊重監察小組委員建議。

議決：向中央選舉委員會建議：「不予處罰」。

二、雲林縣斗六市第 9 屆鎮北里里長補選選舉投開票所地點，提請審議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三、雲林縣斗六市第 9 屆鎮北里里長補選選舉『候選人或政黨推薦投開票所監察員作業要點（草案）』，提請討論案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四、雲林縣斗六市第 9 屆鎮北里里長補選選舉『候選人或政黨推薦投開票所監察員要點（草案）暨抽籤要點（草案）』，提請討論案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叁、臨時動議：

林組長良壽：業務組有兩點報告：

(一)補選案很多，現又有一案，口湖鄉崙中村長死亡須辦理補選，補選過程中必須召開委員會議，很抱歉，屆時可能又要麻煩各委員出席參加。

(二)這次大選每一投開票所得票數報表已印製完成，請各委員參閱。

肆、散會：上午9時45分整